

证券代码：002682

证券简称：龙洲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6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泽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刘材文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阅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董事会对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5年度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监事会认为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